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28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简称/股票上市交易所, 联系人/联系方式. Rows include 鹭燕医药,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叶泉青, 叶泉青, etc.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Includes a table for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columns for name, shareholding ratio, etc.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尽职意见》以及《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等相关公告。公司事后审查发现,关于公告内容中拟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人员股票数量披露有误,现将有关情况更正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公告, 更正前, 更正后. Contains details of share repurchase plan corrections.

证券代码:688192 证券简称:迪哲医药 公告编号:2023-44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18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

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城市传媒 编号:临2023-017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传媒”或“公司”)董事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马克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马克刚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城市传媒副总经理、营销管理部部长以及子公司西藏悦读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马克刚先生仍在城市传媒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马克刚先生的辞职报告送达城市传媒董事会时生效。马克刚先生辞去相关职务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马克刚先生在担任相关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公司董事会对马克刚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3-057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书》(深证上审(2023)604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7日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公司将持续推动本案相关各方积极履行义务,积极协调各方妥善解决执行案件相关事项。本案担保方较多,且部分担保方提供了物权担保,公司将推动案件抵押物优先用于清偿债务。
2、为了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及成都丕创于2019年11月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成都丕创股权转让方及担保方向公司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2310万元,向成都丕创赔偿损失2000万元。2021年8月,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川民终743号《民事判决书》,认为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应当向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终审判决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违约金800万元,贵州汉方制药有限公司对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所负前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成都丕创要求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丕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赔偿2000万损失与本案系不同的法律关系,应另案主张权利,驳回成都丕创诉讼请求。公司已通过强制执行收回违约金800万元,本案已完结。
2021年9月,成都丕创已另案重新提起诉讼,要求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丕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赔偿成都丕创3,969.73万元及利息,贵州汉方制药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2年12月27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川民终117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丕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赔偿成都丕创3,162.83万元及利息。成都丕创已申请强制执行,截止目前,已执行回款420万元。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 理人:吴金祥 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25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4日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金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7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通过议案,同

证券代码:600500 证券简称:中化国际 编号:2023-040 债券代码:175781 债券简称:21中化G1 债券代码:185229 债券简称:23中化K1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更正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尽职意见》以及《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等相关公告。公司事后审查发现,关于公告内容中拟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人员股票数量披露有误,现将有关情况更正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公告, 更正前, 更正后. Contains details of share repurchase plan corrections.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ST吉智 公告编号:2023-091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的议案》。将《公司章程》第八条修订为“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2023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乔傲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一致确认,公司董事长乔傲先生将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近日,公司已按照要求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乔傲先生。公司本次变更后的企业登记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219651838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海马汽车 公告编号:2023-40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7月份产销数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7月份产品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台/套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产品, 产量, 销量. Rows include SUV, MPV, 基本型乘用车, etc.

意见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26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监事会”)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4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八楼会议室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3人,占公司监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梅桢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 理人:吴金祥 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25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4日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金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7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通过议案,同

证券代码:600500 证券简称:中化国际 编号:2023-040 债券代码:175781 债券简称:21中化G1 债券代码:185229 债券简称:23中化K1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更正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尽职意见》以及《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等相关公告。公司事后审查发现,关于公告内容中拟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人员股票数量披露有误,现将有关情况更正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公告, 更正前, 更正后. Contains details of share repurchase plan corrections.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海马汽车 公告编号:2023-40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7月份产销数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7月份产品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台/套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产品, 产量, 销量. Rows include SUV, MPV, 基本型乘用车, etc.